

##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作为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2021年度我们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履行职责，关注公司重大经营活动及进展情况，按时出席公司2021年的相关会议，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，保障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现将我们在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1年出席会议的情况

2021年度，我参加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会议，在参加董事会会议前，对公司送发的会议材料进行认真的审阅，并在会议中认真审议各项议题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建议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参谋作用。我们参与并见证了公司在2021年度召集召开的股东大会、董事会，这些会议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2021年度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。

全年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董事姓名	应出席次数	现场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
周展	8	3	5	0	0	否
周德元	8	3	5	0	0	否
刘长坤	8	3	5	0	0	否
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				8		
其中：现场会议次数				3		
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				5		

### 二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



独董意见会议届次	发布日期	独董意见内容	独董意见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	独董意见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	独董意见类型
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2021 年 4 月 7 日	1、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各类存款、贷款、结算等相关业务的事前认可意见 2、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马鞍山农商行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 3、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 年 4 月 9 日	同意
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	2021 年 4 月 26 日	1、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2、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3、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4、关于 2020 年公司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5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6、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的独立意见 7、关于授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8、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 年 4 月 28 日	同意
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	2021 年 6 月 7 日	1、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、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、独立董事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、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、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 年 6 月 8 日	同意
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	2021 年 6 月 29 日	1、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、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 年 6 月 30 日	同意
——	2021 年 7 月 6 日	1、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《重组问询函》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 年 7 月 7 日	同意
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	2021 年 8 月 25 日	1、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 年 8 月 27 日	同意



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	2021年9月2日	1、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年9月4日	同意
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	2021年10月14日	1、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年10月15日	同意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	2021年10月26日	1、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2、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1年10月27日	同意

### 三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及年报工作情况

1、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我们根据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工作制度要求，各司其职，认真开展工作。我们按时参加了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召开的历次会议，确定2021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，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，审阅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，对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、绩效考核以及薪酬情况等工作进行了讨论和审议。

2、在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的编制过程中，我们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2021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，对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安排与进度等进行全程的跟踪，及时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并积极予以解决，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，先后对公司财务部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财务报告进行了二次审核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四、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忠实的履行独立董事职务，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现场会议的机会向公司董事、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情况；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，在董事会上审慎发表意见，行使职权，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、公司治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# 五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2021年度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2021年度无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；



3、无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。

2022年，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职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客观公正地保障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、创造良好业绩，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。同时，对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。

独立董事： 周展      周德元      刘长坤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